



## 農事推廣教育~加強建構安全農業城市講習

本會推廣部為提升農友知識，特向高雄市政府農業局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科，申請「106年度加強建構安全農業城市講習計畫」，計畫分為產銷履歷制度與蔬菜安全用藥兩項講習，首先於106年5月25日於本會大樓3樓會議室辦理產銷履歷制度講習課程，參加人數共70人，目的是要讓農民朋友們了解，產銷履歷申請流程及相關規定。

本次課程主要是針對近年來，農友在產銷履歷制度方面捉摸不定，常因不清楚而違反相關規定，造成農友自身權益受損。因此，推廣部利用本次機會申請專案計畫，並邀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陳俊吉技士擔任此次講習的講師，為農民解說產銷履歷的相關制度與規定。

陳技士指出，為因應農產品安全事件及落實永續農

業的精神，目前在國際上被強調的農產品管制制度，主要有良好農業規範（簡稱GAP）的實施及驗證，以及建立履歷追溯體系兩種作法，前者旨在降低生產過程及產品之風險，後者目的除了在賦予產銷履歷中所有參與者明確責任外，一旦食品安全事件發生時，就能快速釐清責任並及時從市場中移除問題產品，降低該等事件對消費者的危害。此外讓農友更加瞭解，有申請與未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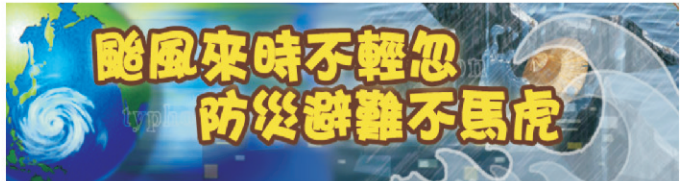
◎推廣部 簡家睿

請產銷履歷的農產品差異，及對消費者負責的作法。

另外陳技士也講解網路運用，教導農友如何在網路上學習新知識與查詢相關規定，由於大部分的農民網路學習還不是很了解，陳技士也不厭其煩的為大家解說，讓農友了解使用網際網路的便利性，也更能毫無疑慮的安心使用，而在課後，農友們個個都踴躍提問，讓此次課程也在農友提問聲中圓滿完成。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陳俊吉技士授課



由於台灣地居西北太平洋颱風的行徑路線上，幾乎每年都有颱風經過，帶來充沛的雨量，然而也往往造成重大的災害。每年7、8、9月是主要颱風侵襲的季節，颱風更是帶來重大災難，豪雨造成淹水、土石流、水利設施及農林漁牧損失，因此千萬不可掉以輕心。

【提醒您，颱風來臨時要注意以下事項】

- 颱風警報發布後，隨時注意颱風最新動態訊息，做好事前防範工作，例如固定廣告看板、陽台盆栽，或準備沙包。
- 颱風可能導致停水、停電，應預先儲備清水、乾糧、手電筒、電池，並檢查緊急發電機是否正常。
- 低窪地區民眾，應預先做好避難疏散準備，一旦颱風侵襲，配合村里長、警察、消防人員之指示，前往臨時避難處所。
- 家中備有防水閘門者，應於颱風來臨前以正確方式安裝好防水閘門。
- 颱風警報發布後，登山者應立即折返下山，或儘速尋覓安全處所避難，並以電話告知親友自己的避難

- 狀況。
- 颱風期間請勿到海邊或河邊從事觀潮、戲水、釣魚、溯溪等戶外活動。
  - 颱風發生時，千萬不可進入警戒區，前往海邊釣魚或觀潮，或到河床搶收農作、撿拾石頭，尤其冒險登山拿生命開玩笑，讓自己陷入危難，並應聽從地方政府指示，及早遠離危險區域。
  - 颱風侵襲時，儘量避免外出；不得已外出時，應小心廣告招牌、大型鷹架等

掉落物，以及行道樹、電線桿之傾倒

- 車子通過地下道時，應特別留意積水高度，勿強行通過，以免車子拋錨。
- 行車遇到強風暴雨時，應減速慢行，或是停在安全處所暫時避難，並開警示車燈。
- 颱風警報解除後，往往伴隨著豪大雨，勿輕易外出巡視農田設施、漁業養殖場。
- 當颱風來臨前及早避難至安全處所，當地方政府發布公告警戒時，務必配合疏散以維安全。

參考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網站<http://enews.nfa.gov.tw/issue/1000714s/>



配合新修正「洗錢防制法」之施行，自106年6月28日起，每名旅客出入境攜帶新臺幣限額10萬元；超過部分如未依規定申報，將由海關沒入。

### 案例 旅客出入境攜帶50萬元新臺幣現鈔

情況一	如實申報50萬元者	▶40萬元禁止攜帶出入境
情況二	未申報者	▶40萬元沒入
情況三	申報不實者 如僅申報35萬元	▶(一)15萬元沒入 ▶(二)25萬元禁止攜帶出入境

限額10萬元可攜帶出入境

特別提醒：新臺幣禁止帶送出入境，違反者適用沒入規定

## 健保費調漲公告

◎保險部 余佳陵

第3類被保險人投保金額，自106年7月1日起調整為24,000元，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施行細則第46條第1項第5款規定，無一定雇主或自營作業而參加職業工會者，按中華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投保金額分級表第六級起申報，並於上開投保金額分級表生效後，全國各公、民營事業機構受僱者月平均投保金額之成長率，每次累積達百分之四點五時，由保險人公告，自次年元月起，按原月投保金額對應等級調高一級。

依規定原應自106年1月1日起調高一級，衛生福利部考量投保單位預收保險費之實務作業，同意延緩6個月，依規定辦理上開被保險人投保金額下限調整為24,000元，每月應繳納338元健保費，並自107年1月1日生效。

## 提升農友安全用藥觀念 減少農藥殘留之風險

農藥為植物保護不可或缺之資材，但若使用不當，可能危害人體健康、農產品安全及環境生態。為確保農作物之產量、品質與環境生態，台灣各植物保護研究及行政單位均極重視經濟安全用藥之技術研究與宣導，教育農民農藥正確使用要領，包括：

1. 適藥：即不使用未核准之農藥或是禁藥，同時正確診斷，合理用藥，並輪流使用不同作用機制之藥劑，以延緩有害生物產生抗藥性。
2. 適期：把握時機及時防治，以最少量之農藥有效控制有害生物，配合病蟲害監測，於有害生物發生初期，把握時機及時防治，以最少量之農藥有效控制有害生物。
3. 適量：依照植物保護手冊建議濃度使用，不任意提高或降低濃度，以避免防治無效或導致農藥殘留問題。
4. 確實了解病蟲害發生部位，且將藥劑用於主要發生部位，以獲得最佳防治效果。
5. 遵守安全採收期：嚴格遵守藥劑之安全採收期，已屆採收期之作物盡量選擇安全採收期較短或是免訂安全採收期之防治資材，以避免農藥殘留。

為落實農藥之經濟安全使用，高雄場農業改良場除提供免費之診斷鑑定與技術指導服務外，亦提供農友各項作物用藥摘要表。另特別加強安全防治資材之研究及核准藥劑有效性評估，篩選效果優良且可同時防治多種有害生物之藥劑，經田間示範及教育講習，推廣予農民應用，有效減少農藥使用之種類及次數。

台灣地區之氣候有利有害生物發生蔓延，農藥使用之需求大，如何兼顧作物生產、農產品安全與環境保育，為農業權則單位嚴苛之挑戰。良好農業作業規範與驗證、有害生物控制技術之研發為最重要之課題，期望藉由技術提升、安全用藥輔導與管制，改善農藥濫用，提升農產品安全。

資料來源：高雄區農業改良網站 <http://www.kdais.gov.tw/view.php?catid=6102>